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

目 录

会议议程.....	2
一、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二、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三、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1
四、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24
五、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六、关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	26
七、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度计划的议案.....	39
八、关于选举马伟卫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49

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10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安排：

地点：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

主持人：董事长 舒英钢

一、宣布会议开始并致欢迎辞。

二、会议审议：

- 1、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董事会秘书 周明良）；
- 2、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秘书 周明良）；
- 3、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秘书 周明良）；
- 4、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董事会秘书 周明良）；
- 5、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财务总监 钟民均）；
- 6、关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财务总监 钟民均）；
- 7、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16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17年度计划

的议案（财务总监 钟民均）；

8、关于选举马伟卫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董事会秘书 周明良）。

三、股东讨论、表决，并确定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四、公布投票表决结果。

五、大会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六、会议闭幕。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日

一、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二、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国家“十三五”规划提出：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为全球生态安全作出新贡献。未来，通过政府引导、各方积极参与，环保产业有望形成新一轮的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全球化战略，坚持做专、做强、做长环保产业，全力从装备制造向装备制造加环境服务业，从大气污染治理向跨大气、水、固废等综合环境治理领域服务商转型升级，成绩显著：公司首台套高效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技术应用工程成功投运；国内第一家循环流化床垃圾锅炉采用半干法旋转喷雾脱酸工艺的萧山区东片垃圾焚烧烟气处理系统成功投运；首次签订生物质发电设备总承包合同；衢州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基本完工，新建固废填埋场、污水处理装置扩能技改项目正式投产；公司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申报的《大型燃煤电站大气污染物近零排放技术研究及工程应用》、《燃煤电站烟气协同治理关键技术研究及集群化应用》均荣获中国电力科学技术一等奖。

2016 年度，公司各部全面协同调度，实现扎实推进、提速发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业务开展良好，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689,413,794.69 元，营业利润 102,200,113.57 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9.02%、1.42%。

本期，公司对神鹰集团担保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53,898,303.35 元（累计：58,898,303.35 元），主要受此影响，公司本期净利润 49,268,969.06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31,590.84 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44.57%、-47.08%；本期，受公司在建工程多、代偿神鹰集团银行融资 107,000,000 元等影响，本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 67.51%，较年初增

长 5.12 个百分点。

神鹰集团担保事项、在建工程等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689,413,794.69	3,384,159,403.87	9.02
营业成本	3,057,797,530.66	2,818,859,424.05	8.48
销售费用	97,175,336.98	72,230,469.31	34.54
管理费用	312,039,497.98	290,120,798.79	7.56
财务费用	52,503,187.65	49,748,709.14	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25,789.84	1,860,330.11	3,86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00,130.48	-804,746,425.58	6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41,791.73	915,306,537.83	-57.67
研发支出	110,720,734.42	101,433,044.61	9.16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环保行业	3,651,484,406.54	3,044,185,740.76	16.63	8.89	8.24	增加 0.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除尘器	1,858,064,677.49	1,582,861,936.60	14.81	7.54	7.64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烟气脱硫设备	526,744,696.06	470,264,345.74	10.72	43.77	47.9	减少 2.50 个百分点
布袋电除尘器	162,641,203.91	133,075,552.86	18.18	230.59	196.84	增加 9.30 个百分点
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	68,138,817.90	54,468,670.75	20.06	-62.14	-67.22	增加 12.38 个百分点
气力输送设备	8,717,777.75	5,311,936.56	39.07	-46.67	-49.92	增加 3.96 个百分点
安装及技术服务	43,190,237.55	32,782,806.21	24.1	-53	-55.71	增加 4.65 个百分点
电气配套件	286,444,352.85	199,041,681.48	30.51	21.31	17.78	增加 2.09 个百分点
开关柜	14,046,329.15	12,536,878.51	10.75	-14.95	-14.33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水泥制品	104,924,443.27	124,660,437.33	-18.81	-13.17	-10.94	减少 2.97 个百分点
固废处置及污水处理	80,742,367.89	37,531,821.25	53.52	5.84	-23.4	增加 17.75 个百分点
低温省煤器(烟气换热器)	358,575,493.73	299,357,758.43	16.51	19.46	19.32	增加 0.10 个百分点
物流产品	44,529,628.20	24,102,894.31	45.87	107.46	53.6	增加 18.98 个百分点
备品备件	21,324,727.89	13,908,711.26	34.78	136.04	206.01	减少 14.91 个百分点
其他	73,399,652.91	54,280,309.48	26.05	-48.06	-35.85	减少 14.07 个百分点
合计	3,651,484,406.54	3,044,185,740.76	16.63	8.89	8.24	增加 0.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3,435,020,303.80	2,861,813,060.61	16.69	9.99	9.28	增加 0.54 个百分点
国外销售	216,464,102.74	182,372,680.15	15.75	-5.99	-5.8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合计	3,651,484,406.54	3,044,185,740.76	16.63	8.89	8.24	增加 0.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公司以环保产品为主，占整体营业收入的 88.61%。环保产品的毛利率为 16.05%，运输、技术服务等其他的毛利率为 21.55%。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环保设备	312 台	305 台	207 台	10.25	9.71	3.5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环保设备	原材料	1,610,128,850.41	58.67	1,466,937,507.72	60.37	9.76	
	燃料动力	35,128,088.09	1.28	31,588,848.10	1.3	11.2	
	人工费用	235,193,527.32	8.57	200,467,689.89	8.25	17.32	
	制造费用	863,931,416.58	31.48	730,917,346.90	30.08	18.2	
	合计	2,744,381,882.41	100	2,429,911,392.61	100	12.94	

其他	原材料	192,713,920.15	64.28	234,272,632.75	61.25	-17.74	
	燃料动力	1,738,862.38	0.58	2,218,418.40	0.58	-21.62	
	人工费用	2,368,450.48	0.79	2,371,412.77	0.62	-0.12	
	制造费用	102,982,625.34	34.35	143,623,467.09	37.55	-28.3	
	合计	299,803,858.35	100	382,485,931.01	100	-21.6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期环保设备成本增加，其他业务成本减少，主系本期销售以环保设备为主。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5,598.6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3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3,497.9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0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变动 (%)
销售费用	97,175,336.98	72,230,469.31	34.54
管理费用	312,039,497.98	290,120,798.79	7.56
财务费用	52,503,187.65	49,748,709.14	5.54
所得税费用	35,174,704.33	22,822,197.18	54.12
合计	496,892,726.94	434,922,174.42	14.25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6,661,995.0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44,058,739.38
研发投入合计	110,720,734.4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2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5.7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39.7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73,825,789.84	1,860,330.11	3,86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4,700,130.48	-804,746,425.58	6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87,441,791.73	915,306,537.83	-5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是本期资金回收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增加主要系上期较本期收购子公司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下降主要系上期非公开发行筹资收入较本期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91,477,058.73	9.93	618,122,989.39	8.99	28.05	
应收票据	207,032,016.77	2.6	133,284,114.70	1.94	55.33	
应收账款	1,340,198,827.95	16.81	1,200,052,596.40	17.45	11.68	
预付款项	272,425,069.17	3.42	271,626,151.21	3.95	0.29	
其他应收款	233,279,808.78	2.93	116,854,243.15	1.7	99.63	
存货	3,002,902,774.68	37.67	2,623,346,591.83	38.14	14.47	
其他流动资产	316,546,019.82	3.97	320,526,652.26	4.66	-1.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500,000.00	0.43	4,500,000.00	0.07	666.67	
长期应收款	2,500,000.00	0.03	0	0	100	
长期股权投资	280,397,991.49	3.52	288,432,653.66	4.19	-2.79	
投资性房地产	31,138,732.91	0.39	32,214,988.77	0.47	-3.34	
固定资产	595,725,058.14	7.47	569,851,191.58	8.28	4.54	
在建工程	301,759,185.86	3.79	141,220,804.35	2.05	113.68	
无形资产	386,548,014.92	4.85	382,195,021.30	5.56	1.14	
商誉	139,187,526.51	1.75	139,187,526.51	2.02	0	
长期待摊费用	6,567,875.24	0.08	9,947,452.06	0.14	-3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97,337.79	0.38	26,938,545.25	0.39	11.73	
短期借款	806,016,433.75	10.11	1,004,000,000.00	14.6	-19.72	
应付票据	400,285,500.00	5.02	323,270,672.00	4.7	23.82	
应付账款	1,371,724,761.94	17.21	1,225,657,434.80	17.82	11.92	
预收款项	1,651,432,605.37	20.71	1,440,415,350.99	20.94	14.65	
应付职工薪酬	19,018,003.18	0.24	16,969,526.25	0.25	12.07	
应交税费	74,709,350.26	0.94	55,626,710.82	0.81	34.3	
应付利息	3,549,686.37	0.04	1,299,618.99	0.02	173.13	
应付股利	260,000.00	0	23,753,155.00	0.35	-98.91	
其他应付款	79,650,094.94	1	96,059,859.62	1.4	-17.08	
其他流动负债	505,308,482.05	6.34	0	0	100	
长期借款	321,347,272.74	4.03	1,401,310.92	0.02	22,831.90	
预计负债	58,898,303.35	0.74	5,000,000.00	0.07	1,077.97	
递延收益	90,058,825.25	1.13	97,996,954.57	1.42	-8.1	

30%以上差异变动说明详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大气污染治理是公司主营业务，固体废弃物处理、污水处理等业务的单一业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

比例均未达到 30% 以上。

2016 年发电企业受经济形势的影响，发电小时数跌破 4,000 小时，电力产能过剩。2016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了《关于促进我国煤电有序发展的通知》，督促各地方政府和企业放缓燃煤火电建设步伐，以应对目前日益严重的煤电产能过剩局面，以期化解由此带来的能源行业运行风险。此次共有 13 个省被暂缓核准项目，15 个省被暂缓建自用项目。紧接着国家能源局在 2016 年 10 月 10 日又发了更为严厉的 275 号文《关于进一步调控煤电规划建设的通知》，28 个红色省份不允许新建煤电项目。已核准的项目，暂缓开工建设；2016 年开工建设的，停止建设。为此，对大气污染治理市场总量产生了巨大的影响。2016 年 11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和能源局发布《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为应对煤电风险加快转型升级取消和推迟煤电建设项目 1.5 亿千瓦，到 2020 年煤电装机规模控制在 11 亿千瓦以内（截止 2015 年火电发电装机容量 9.9 亿千瓦），全国实施煤电超低排放 4.2 亿千瓦。

《火力发电厂废水治理设计技术规程》规定火电厂脱硫废水必须实现零排放。目前国内鲜有真正实现脱硫废水“零排放”的电厂，且全国 90% 以上的电厂采用湿法脱硫工艺，脱硫废水产量巨大，因此未来脱硫废水“零排放”市场空间巨大。据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估计，“十三五”期间脱硫废水处理市场在 1,000 亿元左右。

根据环保部规划院测算，“十三五”期间节能环保产业有望达到年增速 20% 以上，预计“十三五”期间环保投入将增加到每年 2 万亿元左右，总投资有望超过 17 万亿元。固体废弃物处理、工业废水处理等行业市场规模大、成长空间大。

对于主营业务市场拓展可能遇到的瓶颈，公司未雨绸缪，近几年一直着力于产融结合、强强联合、转型升级。

(1) 2015 年通过定向增发，引进省国资背景的巨化集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募集资金 12 亿元。

(2) 积极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地方大企合作，巩固原有市场、开拓新业务。

(3) 通过积极储备脱硫废水“零排放”等技术，投资运营衢州市餐

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织金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等项目，逐步实现公司由装备制造向装备制造加环境服务业，从大气污染治理向跨大气、水、固废等综合环境治理领域服务商的全面转型升级。

公司 2017 年争取实现营业收入 38.5 亿元。

环保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大气污染治理

(1). 主要经营模式和上下游情况

1) 主要经营模式

详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中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2) 上下游情况

①上游主要情况

大气处理业务主要原材料钢材占整个项目成本平均在 35%左右。按数量，报告期内普碳钢、不锈钢采购比例 9：1 左右。报告期内，钢材市场价格从 2 月份开始一路上涨，普碳钢实际采购平均价从 2 月份的 2388 元/吨，到 12 月份上涨至 3952 元/吨，涨幅 65%；不锈钢从年初的采购平均价 16000 元/吨上涨至 21000 元/吨，涨幅 31%。

②下游主要情况

详见前一条“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 产品销售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治理工艺	入口污染物指标	出口污染物指标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报告期内确认的收入	是否完成验收
电除尘器	2015.12	2016.1	18,448	低低温石灰石-石膏脱硫	S02≤35mg/Nm3 烟尘≤35mg/Nm3	S02≤5mg/Nm3 烟尘≤15mg/Nm3 (投低温省煤器时) 烟尘≤20mg/Nm3 (不投低温省煤器时)	安装阶段	2,087	否

烟气脱硫设备	2016.3	2016.6	4,980	石灰石-石膏	S02<35mg/Nm3	S02≤5mg/Nm3	5#: 11月份完工 6#: 在建	1,127	否
烟气脱硫设备	2016.1	2016.11	4,598	石灰石-石膏	S02≤35mg/Nm3	S02≤5mg/Nm3	安装阶段	0	否
烟气脱硫设备	2016.4	2016.6	8,386	超洁净	/	S02不超过35mg	按期完成	1,560	是
烟气脱硫设备	2016.11	2016.12	6,178	湿法	/	S02不超过35mg	设计阶段	1,850	否
烟气脱硫设备	2016.6	2016.7	5,980	超洁净	S02不超过2500mg	S02不超过35mg	按期完成	3,250	否
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	2016.4	2016.5	1,990	旋转喷雾+布袋	HCl: 650-1500mg/Nm3, SOx: 300-600mg/Nm3, 烟尘: 1000-6000mg/Nm3, 二噁英: 1~10TEQ-ng/Nm3	HCl: 50mg/Nm3, Sox: 80mg/Nm3, 烟尘: 20mg/Nm3, 二噁英: 0.1TEQ-ng/Nm3	30%	0	否
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	2016.6	2016.7	1,818	旋转喷雾+布袋	HCl: 600-1200mg/Nm3, Sox: 500-750mg/Nm3, 烟尘: 2000-5000mg/Nm3, 二噁英: 1TEQ-ng/Nm3	HCl: 30mg/Nm3, Sox: 60mg/Nm3, 烟尘: 20mg/Nm3, 二噁英: 0.1TEQ-ng/Nm3	50%	909	否
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	2016.9	2016.9	5,488.80	旋转喷雾+布袋	HCl: 1500mg/Nm3, Sox: 200-800mg/Nm3, 烟尘: 2000-6000mg/Nm3, 二噁英: 3~5TEQ-ng/Nm3	HCl: 30mg/Nm3, Sox: 80mg/Nm3, 烟尘: 10mg/Nm3, 二噁英: 0.1TEQ-ng/Nm3	10%	0	否

(3). 项目运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弃物处理

(1). 项目运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地点	固废类型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投产时间	项目状态	特许经营期限	垃圾处置费标准
织金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	城市生活垃圾	300,000,000	2X300吨/日		预计2018年6月	前期	30年	暂定每吨66.5元人民币（有条件可进行调整）

(2). 发电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环境修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获取的股权投资项目总金额为 12,322.2595 万元，同比下降 85.2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1)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清泰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完成后，清泰公司注册资本为 16,500 万元。

清泰公司经营范围：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具体类别详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16 日止）；医疗废物 2000T/年（无害化集中处置）（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止）。环保设备销售；环保工程技术咨询；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水污染治理）；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非募集资金。

清泰公司本期收益情况详见本工作报告“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本次投资详见于 2016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临 2016-011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2) 浙江菲达博瑞德水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博瑞德（南京）净化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 1,800 万元、1,200 万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60%、40%，合资设立菲达博瑞德。

菲达博瑞德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菲达博瑞德经营范围：服务：水处理技术的技术开发，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处理工程；批发、零售：水处理设备，水处理设备的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非募集资金。

菲达博瑞德本期收益情况详见本工作报告“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本次投资详见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披露的临 2016-047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3) 杭州良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年度决定由浙江南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巨化集团、本公司、嘉兴拔萃展杭投资合伙企业合资设立的浙江蓝基石环保产业基金（暂定，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本报告期已完成首期出资（其中：本公司 3,000 万元）及工商注册登记，名称定为杭州良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投资详见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披露的临 2015-04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公告》及 2016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	资金来源	项目收益
大型燃煤锅炉微细粉尘减排技术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8,348.73	24,143.03	60.66	募集资金	6,943.11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研究中心建	1,601.54	2,668.08	42.78	募集资金	

设项目					
新建固废填埋场项目 [注 1]	27.68	495.65	已完工	非募集资金	
污水处理装置扩能技改项目 [注 1]	8,242.30	13,876.26	调试	非募集资金	
衢州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 [注 2]	3,299.61	4,143.19	设备安装	非募集资金	
危险废物焚烧处理扩能技改项目 [注 3]	1,154.87	1,162.37	土建完工	非募集资金	

注 1: 详见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临 2015—037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注 2: 详见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披露的临 2015—063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为更有利于该项目的实施, 清泰公司以该项目资金与北京嘉博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4500 万元、500 万元, 出资比例分别为 90%、10%, 共同设立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完成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清源公司注册资金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生物科技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清源公司本期收益情况本节“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注 3: 详见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临 2015—085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30,000,000.00	437,083,968.02	46,404,736.19	11,142,017.19
沈阳菲达世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制造业	烟气脱硫等环保设备	2,000,000.00	320,794.79	5,782.84	0
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	10,000,000.00	241,276,320.77	16,081,546.57	4,073,116.00

限公司		保设备					
诸暨菲达环保装备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服务业	研发设计等	8,000,000.00	9,825,118.32	7,864,470.43	237,043.84	
浙江菲达运输有限公司	服务业	普通货物运输	5,000,000.00	11,927,102.75	6,725,144.74	1,311,301.62	
菲达印度有限公司 (Feida India Private Limited)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USD500,000.00	1,758,943.91	1,124,132.92	473,081.34	
江苏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40,000,000.00	126,205,809.55	30,842,010.46	841,455.38	
杭州菲达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30,000,000.00	42,349,550.16	27,826,930.47	212,928.04	
江苏菲达宝开电气有限公司	制造业	电力环保设备等	60,000,000.00	275,059,520.14	126,810,524.14	20,210,730.46	
徐州菲达宝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电力环保设备等	21,800,000.00	21,721,642.52	21,721,642.52	-81,348.73	
诸暨辰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15,000,000.00	112,110,958.90	10,692,651.13	-12,169,449.66	
诸暨辰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7,438,684.24	62,133,705.61	26,546,146.62	-66,210.56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污水处理等	165,000,000.00	405,700,529.73	195,952,206.77	14,500,923.31	
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污水处理等	40,541,547.50	62,763,417.55	42,053,306.57	1,725,577.57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制造业	建材等	150,000,000.00	250,244,933.64	145,423,923.21	-2,720,460.76	
江苏海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77,243,075.91	382,280,652.50	117,473,922.12	18,854,683.27	
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制造业	垃圾焚烧尾气处理等	50,000,000.00	139,772,751.14	46,883,115.17	4,040,411.97	
杭州菲达物料输送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粉粒料输送设备等	5,000,000.00	27,262,599.02	6,737,177.46	-844,636.01	
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烟气脱硫等环保设备	121,502,817.00	681,499,838.84	209,933,707.25	3,854,571.58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40,280,000.00	233,278,046.36	73,896,804.42	13,313,002.49	
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90,000,000.00	12,102,108.28	12,101,325.69	-48,674.31	
菲达国际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7,199,250.00	3,634,212.67	3,535,834.97	-3,650,324.10	

注：诸暨菲达环保钢结构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9月注销。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6年11月15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确定两大任务：一是强化源头管控；二是大力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对重点地区、流域、行业实行排放总量控制，加快实施一批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工程，开展造纸、建材等15个重点行业治污减排专项治理，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

2016年11月21日国务院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提出，到2020年，对固定污染源实施全过程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实现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信息化的“一证式”管理。通过实施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行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实现由行政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向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转变，范围逐渐统一到固定污染源。

从环保产业发展趋势看，环保装备将成套化、系统化方向发展，同时环境服务业将是未来环保产业发展的重点，其对环保产业发展的引领作用进一步显现，国家鼓励发展第三方治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社会化、市场化、专业化步伐将进一步加快。

在大气污染治理领域，随着国内火电厂烟气除尘、脱硫、脱硝技术的快速推进，以及“超低排放”项目实施，我国大气污染治理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行业竞争已逐步由国内市场竞争转向国际市场竞争，由单一的污染治理竞争转向综合治理、节能运行和系统服务竞争。在污水治理、固废处理和土壤修复领域，由于起步较晚，我国还处于发展期和导入阶段，市场机会较多，行业竞争集中于具有资源优势的大型国企、具有技术优势的民营私企以及具有资本优势和工程优势的跨国企业。

1、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 公司为国内最早从事燃煤电站烟气净化的科研生产企业之一，建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燃煤污染物减排国家工程实验室除尘分实验室、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科研站及实验室，担任中国环保机械行业协会理事长单位、中国环保产业协会电除尘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和全国环保机械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环境保护机械分技

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具有行业先发优势、科技创新厚积优势。

(2) 通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现代化生产厂房建设、机器换人、信息化改造、欧标和美标工匠培育、卓越绩效和“5S”管理推进，打造可与跨国公司抗衡的现代化高端环保装备制造基地。现公司下属各制造基地都能承接跨国公司的结构件。

(3) 公司主导产品除尘器、烟气脱硫脱硝设备、垃圾焚烧尾气处理设备，产品技术水平均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水平。公司是国内燃煤电站超洁净排放引领者，全球燃煤电站电除尘装备的最大供应商，具备卓越的品牌信誉。

2、公司主要竞争劣势

垃圾焚烧厂 BOT 总承包、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BOT 总承包、工业污水处理等处于起步阶段，与行业内一些优势企业还存在差距。

随着衢州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污水处理装置扩能技改等项目的完工投产，以及目前的行业发展态势，公司未来环境服务业务比重将上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在国家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大背景下，在行业不断推陈出新、竞争对手不断增多变强的局势下，公司亦将不断追求创新，勇于超越自我，同时，用好、用足金融平台，循环往复，生态链式地来推进企业全面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

“十三五”期间，公司将对接“一带一路”，并重国内外市场，着力于从装备制造向装备制造加环境服务业，从大气污染治理向跨大气、水、固废等综合环境治理领域服务商转型升级，努力朝着国内最佳、世界一流的跨气、水、固废、重金属污染等治理多领域环保大集团的目标迈进。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正在编制当中。

(三) 经营计划

1、大气治理业务，以市场为导向，定向拓展非电力行业市场与环保

服务业务，持续挖潜，提升核心竞争力，追求规模、效益的协调平衡，巩固行业领先优势、提高收入和利润贡献；

2、建设/运营好织金县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污水处理装置扩能技改、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等重点工程项目，拓展脱硫废水零排放业务，培养人才，树立样板工程；

3、优化公司运营流程，加强管控力度，增强部门协同，降本增效。

2017 年经营目标：争取实现营业收入 38.5 亿元，营业成本 32.4 亿元，三项费用控制在 4.8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电力行业提标改造市场萎缩，加上原材料价格、劳动力等综合成本的持续上升，市场下行压力巨大。公司将通过拓展大气处理非电力行业、水、固废处理等业务，来弥补电力行业萎缩带来的影响；

2、环保装备行业项目执行周期长、资金回收滞后，BOT 项目投入金额大，以及为神鹰集团代偿银行融资等，可能导致流动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将持续提升融资手段和水平，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融资使用效率，合理配置资金等方式化解资金压力；

3、国内外政治、经济依然存在诸多不稳定因素，海外市场技术壁垒及贸易保护主义等风险不可避免，公司将通过审慎评估、技术进步、完善服务、降本增效等有效手段来预防、规避。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三、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以下为《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敬请审议。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5 年 5~12 月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6 年度计划的议案、监事年度报酬提案、关于控股股东申请变更业绩补偿承诺的议案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6年12月16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决策，依法运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监事会对董事及其他高管人员 2016 年执行公司职务情况进行了检查、考核，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管人员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内部审计和监督，认为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公正、客观、合法的。

(四)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原计划晚近一年，公司根据最新公布的国家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对上述两项目的技术参数和建设方案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项目建设情况的变化及未来发展规划的需要，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型燃煤锅炉微细粉尘减排技术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和“除尘设备配套高频电源及节能控制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46,225,359.83 元变更用途，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利益。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1、公司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有效期一年。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风险、控制贷款成本并获得便利、优质的服务，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2、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定价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利于双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实现资源合理配置，控制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关联董事、股东回避了上述关联议案的表决，决策程序合法；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 控股股东变更业绩补偿承诺

新的业绩承诺补偿方案延长了业绩补偿承诺年限，增加了合计承诺净利润总额，由逐年补偿变更为五年承诺期满后一次性补偿。本次调整业绩补偿承诺事项对公司向综合性环境服务提供商战略转型有着重要作用，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的长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设计合理，执行有效，并对董事会做出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四、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31,590.84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2,456,667.89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974,922.95 元。加上年初转入的未分配利润 264,153,784.98 元，减去报告期向全体股东派发股利 54,740,467.2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51,388,240.73 元。

公司以总股本 547,404,6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 27,370,233.60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 224,018,007.13 元结转入下一年度。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五、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是由一批我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投资创办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中介服务机构。天健事务所拥有包括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相关审计业务、证券期货相关的资产评估业务、中国人民银行和财政部批准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等 20 多项执业资格，按承办上市公司家数排名，位居全国第一。

天健事务所从 2000 年开始已连续十七年从事公司的外部审计工作，勤勉尽责，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状况较为熟悉，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开展审计业务。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与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90 万元。现提议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的 2017 年度内部控制与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相关费用。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六、关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巨化财务公司”）是巨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主要在其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依法为巨化集团的成员单位提供全面、可靠的金融服务，并通过资金集中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建立广泛而密切的金融业务合作关系，依据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巨化财务公司与本公司拟就双方合作关联交易事项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巨化集团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江城路 849 号

法定代表人：胡仲明

注册资本：9.66 亿

营业执照注册号：330000000046411

企业类型：国有企业

经营范围：国内、外期刊出版（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职业技能鉴定（《职业技能鉴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4 月 13 日）。化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学纤维，医药原料、中间体及成品（限下属企业），食品（限下属企业）的生产、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包装材料、针纺织品、服装、文体用品、工艺美

术品、煤炭的销售，发供电、按经贸部批准的商品目录经营本集团产品、技术和所需原材物料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承接运输和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施工、安装，广播电视的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培训服务，劳务服务，自有厂房、土地及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装饰、装潢的设计、制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和礼仪服务，城市供水及工业废水处理（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名称：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 230 号。

法定代表人：汪利民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092327448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巨化集团持有巨化财务公司 43.75%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

未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巨化财务公司总资产 32.57 亿元，净资产 9.50 亿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84 亿元，净利润 0.43 亿元。

（二）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巨化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巨化财务公司为巨化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巨化财务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巨化财务公司拟与本公司就关联交易事项的权利和义务协商一致并履行相关程序后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金融服务主要内容：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巨化财务公司账户上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2.5 亿元；

巨化财务公司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 亿元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

巨化财务公司承诺将凭借其丰富的融资经验和专业技术人才优势，根据乙方要求协助乙方加强债务风险管理，并在项目融资、银团贷款安排等方面提供服务，并按优惠费率收取费用；

其他结算、财务顾问等金融服务业务。

（二）定价主要政策：存款利率按不低于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存款基准利率计息；贷款利率在同期同档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贷款优惠应不低于其他金融机构能够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优惠条件，同时也不低于巨化财务公司能够给予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除利息外，巨化财务公司不收取其他费用；开立承兑汇票免收保证金，贴现利率在同期同档银行贴现基准利率的基础上，贴现优惠应不低于巨化财务公司能够给予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同时也不低于巨化财务公司能够给予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

（三）违约责任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未遵守本协议的规定，并因此使对方遭受损失时，均应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但是，如果一方未遵守本协议的规定是由于对方未遵守有关合同的规定所致，则该方应免于承担本协议项下的赔偿责任。

（四）协议生效条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由本公司及巨化财务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17 年 6 月 18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止。有效期满之日前 15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签订展期协议。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当前国家经济政策和金融形势下，企业融资及融资成本存在较大的压力。巨化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巨化财务公司的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受到中国银监会和浙江银监局的严格监管，同时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巨化财务公司设置了一系列的风险内控手段。依据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本公司与巨化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定价政策符合一般商业条款原则，不会影响本公司资金的运作和调拨。本公司可充分利用巨化财务公司所提供的内部金融服务平台，拓宽融资渠道，降低结算成本，控制贷款成本，并获得便利、优质的服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附：1、巨化财务公司营业执照、财务报表；

2、《金融服务合作协议》。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92327448G (2/2)

名称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30号巨化集团公司机关综合楼一、二楼
 法定代表人 汪利民
 注册资本 捌亿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2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3月24日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zj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金01表

编制单位：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	1	148,285,131.78	106,174,963.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	26,000,000.00	81,630,790.64
存放同业款项	2	665,142,938.78	876,392,244.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2		
贵金属	3			拆入资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负债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吸收存款	7	2,032,233,438.28	1,933,805,401.14
应收利息	8	2,356,904.11	1,721,478.75	应付职工薪酬	8	242,986.00	185,26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	2,196,180,285.00	1,943,922,804.93	应交税费	9	6,615,566.61	4,499,301.37
其中：贷款损失准备	10	39,117,715.00	19,635,583.89	其它应付款	10	359,264.78	84,071.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应付利息	11	2,249,058.44	2,404,197.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预计负债	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	-	-	应付账款		1,174,720.00	83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			贴现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15			应付债券	13		
固定资产	16	1,212,050.00	1,648,242.00	代理业务负债		237,270,000.00	158,790,000.00
无形资产	17	1,168,941.77	1,652,641.73	递延负债	14	717,314.49	2,761,17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191,183.75	-	其他负债	15	-	-
其他资产	19	890,299.52	1,255,146.73	负债合计	16	2,306,862,348.60	2,184,995,197.56
代理业务资产	20	237,270,000.00	158,790,000.00	股东权益：	17		
	21			股本	18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2			资本公积	19	50,400,000.00	50,400,000.00
	23			减：库存股	20		
	24			盈余公积	21	9,943,538.61	5,616,232.43
	25			一般风险准备	22	33,529,470.00	29,453,375.83
				未分配利润	23	55,962,377.50	21,092,716.04
	26			股东权益合计	24	949,835,386.11	906,562,324.30
资产总计	27	3,256,697,734.71	3,091,557,521.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	3,256,697,734.71	3,091,557,521.86

法定代表人：汪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唐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良洁

利 润 表

2016年12月

会金02表

会金02表

编制单位：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上年累计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
一、营业收入		71,345,714.81	11,464,964.70	84,333,353.94
利息净收入	1	71,085,496.23	11,527,630.82	83,949,062.87
利息收入	1	78,928,868.54	13,990,447.96	100,760,452.03
利息支出		7,843,372.31	2,462,817.14	16,811,389.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0,218.58	-62,666.12	384,291.0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6,060.00	64,075.48	671,734.8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5,841.42	126,741.60	287,443.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20,873,075.76	10,674,820.51	29,591,445.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3,588,712.08	135,356.40	1,821,161.19
业务及管理费	3	7,929,045.88	308,849.11	8,288,153.22
资产减值损失	4	9,355,317.80	10,230,615.00	19,482,131.11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472,639.05	790,144.19	54,741,908.42
加:营业外收入		1,389,428.92	-	3,375,798.80
减:营业外支出	5	80,252.06	-	63,223.96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81,815.91	790,144.19	58,054,483.26
减:所得税费用		12,891,407.03	817,098.30	14,781,421.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90,408.88	-26,954.11	43,273,061.8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汪利民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唐捷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良清

金融服务合作协议

本协议由下述双方于 签署：

甲方：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

(1) 甲方系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愿意在其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依法为其所在企业集团内的成员单位提供全面、可靠的金融服务，并通过资金集中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乙方为甲方所在企业集团的成员单位，愿意选择甲方为办理信贷、结算、投行等业务的金融机构之一。

为此，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作协议如下：

1、建立广泛而密切的金融业务合作关系

1.1 双方为致力推动全面新型的合作伙伴关系而共同努力，在各自的业务范围内积极寻求广泛而密切的业务合作，共同增强风险防范能力。

1.2 双方一致同意以积极、务实、渐进的精神，稳步推进各项业务的合作。

1.3 双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依据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开展业务合作。

2、金融服务合作内容

2.1 存款业务

(1) 存款业务内容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单位协定存款、单位通知存款等。

(2) 存款利率按不低于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存款基准利率计息。

(3) 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甲方账户上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2.5 亿元。

2.2 贷款业务

2.2.1 授信额度

甲方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拟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 亿元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

2.2.2 贷款利率

(1) 贷款利率在同期同档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贷款优惠应不低于其他金融机构能够给予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优惠条件，同时也不低于甲方能够给予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

(2) 除利息外，甲方不收取其他费用。

2.2.3 贷款的取消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的任何时候，乙方有权根据其实际需要就贷款事项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可根据自身运营情况自行决定并另行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签署贷款合同，并有权取消贷款总额度内的任何未使用的贷款额度，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需支付任何形式的违约金、赔偿金或其他费用。

2.3 票据业务

(1) 甲方应在其提供的授信额度内为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 12 个月内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服务。

(2) 开立承兑汇票免收保证金。

(3) 贴现利率在同期同档银行贴现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贴现优惠应不低于甲方能够给予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同等信用级别的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同时也不低于甲方能够给予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

2.4 担保业务

(1) 在甲方提供的授信额度内，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双方另行签署的担保协议的条款与条件为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提供担保。

(2) 如乙方要求,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可为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提供担保。

2.5 结算服务

(1) 甲方可为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日常结算业务。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在银行收入账户的款项应根据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指令划入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甲方开立的结算账户。

(2) 甲方将传统结算业务手段与先进的电子技术相结合,为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电子支付、资金归集、资金监控等多项资金管理服务。支付结算一般通过网上支付,在网络通顺、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命令要素填写正确完整的前提下,甲方应保证即刻到帐。如遇突发事件,甲方应接受电话、传真及柜面业务,按时完成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结算业务,尽最大努力减少对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支付的影响。

(3) 甲方应按照人民银行的要求,及时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账单,便于核实。

2.6 财务顾问服务

甲方承诺将凭借其丰富的融资经验和专业技术人才优势,根据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要求协助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加强债务风险管理,并在项目融资、银团贷款安排等方面提供服务,并按优惠费率收取费用。

3、甲方的承诺和保证

3.1 甲方承诺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权按规定自由支取所存款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应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并按承诺的优惠费率收取费用。

3.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向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贷款和各项金融服务的优惠应不低于其他金融机构能够给予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优惠条件,同时也不低于甲方能够给予其他客户的优惠条件。

3.3 为实现服务便利,甲方应指派专门人员,负责协调和解决在合作

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3.4 对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贷款申请，甲方应在 3 个营业日内予以回复。

3.5 对于已发放的贷款，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以提前还款，且提前还款不视为违约，甲方不收取违约金、补偿金和其他费用。

3.6 甲方应恪守信用，保证按期足额支付存款利息，并到期支付存款本金，但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时，应按相关规定的提前通知甲方。

4、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承诺和保证

4.1 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同意在甲方处开立结算账户，但该结算账户的开立并不意味着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有的金融服务都由甲方提供，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权选择其它金融机构提供此类服务。

4.2 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应向甲方按时、足额支付本金、利息及服务费用。

4.3 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应选择甲方作为其融资业务的优先办理机构，并优先作为办理贷款、票据承兑、贴现以及承诺和保函等各种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具体负责筹划、组织和保证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的充足供应。

5、风险控制

5.1 信息披露

(1) 任何一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行审慎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并于每一会计年度终了后的 4 个月内向另一方报送上一年度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和资料，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非现场检查指标考核表，上述会计报表应真实准确地反映双方在该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但甲方应每月向乙方提交月度会计报表。

(2) 任何一方减少注册资本或发生其他对其运营能力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事件发生，如分立、合并、兼并或被兼并、托管、诉讼等情形，需

事先通知另一方。

5.2 风险控制措施

5.2.1 甲方应加强风险管理及控制，业务经营遵循下列资产负债比例：

- (1) 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0%；
- (2) 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 (3) 担保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 (4) 短期证券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40%；
- (5) 长期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30%；
- (6) 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 20%。

5.2.2 一旦甲方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电脑系统严重故障、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或其他被人民银行责令整顿的情况时，为保护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存款资金的安全，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可采取以下特别措施，直到甲方情况得到改善并达到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满意的程度：

- (1) 甲方应根据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指示，在 2 个营业日内将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全部存款转至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
- (2) 暂停与乙方及其控股子公司有关的所有结算业务。

6、违约责任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未遵守本协议的规定，并因此使对方遭受损失时，均应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但是，如果一方未遵守本协议的规定是由于对方未遵守有关合同的规定所致，则该方应免于承担本协议项下的赔偿责任。

7、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应由双方经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则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8、其他

8.1 本协议自满足（1）、（2）之日起生效：

- (1)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2) 经乙方股东大会批准。

8.2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17 年 6 月 18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止。在有效期满之日前 15 日，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签订展期协议。

8.3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乙方和甲方各执二份。

（以下无正文）

签署：

双方已促使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以昭信守。

甲方：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日期：

乙方：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日期：

七、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度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 1.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预计金额	2016 年度 实际发生 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 购买原材 料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氟石膏	345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脱硫石膏、 除盐水	120	104.26	
	巨化集团公司	辅料	404	2.76	
	巨化集团技术中心	辅料		0.03	
	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 公司	辅料/设备		1351.53	
	浙江巨化自动化仪表有限 公司	辅料	5	17.47	
	巨化衢州公用有限公司	水	352	256.38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 化厂	次氯酸钠	112	90.68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电石		0.03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氟石膏		89.64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 司	氟石膏		274.82	
	小计		1338	2187.60	
向关联人 购买燃料 和动力	巨化集团公司供电分公司	电	1930	2177.77	
		小计	1930	2177.77	
向关联人 销售产 品、商品, 提供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 司	水泥	90	34.56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蒸汽、石粉	1250	973.34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污水处理费	53.5	35.65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	污水处理费	55	37.46	

公司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18	11.06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固废、残液 等	2350	898.01	包含了衢州巨化锦纶 有限责任公司的预计 金额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残液、一般 固废	500		
浙江衢化医院	医废处置、 运维	100	0.00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	污水处理、 固废等	75	102.19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 司	污水处理、 固废等	28	35.66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 限公司	污水处理	2	5.72	
巨化集团公司技术中心	污水处理	25	18.75	
浙江巨化装备制造有限公 司	固废	0.5	3.97	
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 公司	固废	2	4.02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 司	固废	1	0.00	
巨宏热电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	400	0.00	
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	4900	1360.92	巨化新项目原本预计 业主为巨化热电后来 变成了巨化物资装备 分公司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 司	环保设备	18000	6488.21	按项目进度确认销售 收入，未完全结算
浙江菲达菱立高性能烟气 净化系统工程有限有限公 司	环保设备	14000	658.60	按项目进度确认销售 收入，未完全结算
巨化集团物资装备分公司	环保设备	600	4153.85	巨化新项目原本预计 业主为巨化热电后来 变成了巨化物资装备 分公司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 司	设计费	300	0.00	
巨化集团公司	水泥、污水 等		8.55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 司	污水处理		1876.83	属于浙江巨化股份有 限公司
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 司	污水处理		0.26	

	司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8.84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8.48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固废、污水处理		549.21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5.15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固废		123.62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4.16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3.46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303.23	
	小计		42750	17733.7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等	3080	3469.56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费	14.4	12.38	
	衢州巨化检测中心	检测费	50	44.57	
	衢州衢化印刷厂	印刷费	2	1.60	
	浙江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电脑配件等	10	3.84	
	浙江南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198	3.77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食堂服务费	174	121.28	
	浙江巨化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费	1000	187.06	
	杭州巨化宾馆	服务费		0.04	
	衢州衢化宾馆	服务费		4.97	
	巨化集团公司培训中心	培训费		2.99	
	巨化集团公司新闻中心	其他		0.90	
	浙江清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		18.87	
	浙江卓正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费		30.00	
	小计		4528.4	3901.83	
合计			50546.4	26000.96	

说明：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 2016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50,546.40 万元，鉴

于年度生产、服务、市场价格等变化客观存在，上述计划的关联交易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实际发生总金额允许在计划总额的±20%幅度内变动。公司2016年度实际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大幅低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原因：对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浙江菲达菱立高性能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按项目进度确认，本期未完全结算。

表 1.2: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前次预计金额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均余额≤25000万元	日均余额≤25000万元	无重大差异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日均余额≤50000万元	日均余额≤50000万元	无重大差异

说明：根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2016年6月18日~2017年6月17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的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2.5亿元；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0亿元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公司2016年度存贷款日均余额符合上述条款规定，期末存款余额为23,288.23万元，贷款余额为17,000万元。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调度实际情况，参照当前市场价，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如下：

表 2.1: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7年度 预计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年年 初至披 露日与 关联人 累计已 发生的 交易金 额	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计金 额与上年实 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 人购买 原材料	巨化集团技术中心	购买油漆	20.00			26.04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氟石膏	97.50	100.00	23.43	87.47	100.00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电石、氧气	0.00			0.03		电石公司停产
	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辅助原材料	100.00		43.34	77.41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除盐水等	257.20	100.00	31.18	104.26	100.00	采购量增加
	巨化衢州公用有限公司	水费	62.40	100.00	15.20	64.46	100.00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氟石膏	247.50	100.00	83.67	274.82	100.00	
	浙江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零星采购	4.00		0.01	3.84		
	巨化集团技术中心	零星采购	0.03			0.03		
	衢州衢化印刷厂	零星采购	0.00			1.60	100.00	17年外部采购
	浙江巨化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铂电阻、辅料	14.00	90.00		13.70	95.00	
	巨化集团公司	零星采购	3.00	100.00		2.76	100.00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液碱/次氯酸钠	200.00	100.00	44.62	90.68	100.00	增加污水二期消耗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仪表空气	2.00	100.00	0.44	2.17	100.00	
	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改造、修理费	50.00	10.00	19.77	2997.72	80.00	无工程项目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运费	200.00	90.00	3.62	8.25	15.00	增加清源运费
	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辅料采购 / 设备	1500.00	55.00	1349.12	1274.12	52.00	
	巨化衢州公用有限公司	水费等	135.00	100.00	21.94	191.92	100.00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物管费等	200.00	100.00	122.67	46.01	100.00	绿化费用增加
	杭州巨化宾馆	其他	0.50			0.04		
	浙江清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	10.00			6.60	25.00	
	巨化集团公司培训中心	培训费	3.50	40.00		2.59	37.00	
	衢州巨化检测中心	检测费	25.00	85.00	5.80	23.61	85.00	
	巨化集团公司新闻中心	其他	4.00	100.00	1.09	0.90	100.00	
	衢州衢化宾馆	其他	1.00		0.08	4.97	25.00	
	浙江南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5.00	100.00		3.77	100.00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土地及构筑物(清源)、蒸汽	50.00	100.00	0.88	392.43	100.00	上年土地交易
	小计		3191.63		1766.86	5702.20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公司供电分公司	电费	2420.96		499.85	2177.77	100.00	熟料产量增加及废液处置项目、污水二期电费增加
	小计		2420.96		499.85	2177.7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菲达菱立高性能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有	除尘器	2294.00	1.66		658.60	0.48	
	巨化集团公司	水泥	0.50			0.98	0.03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废物处置 / 污水处理	280.00	6.32		43.32	1.11	
	浙江巨化股份有	废物处	6.40	0.14		39.27	1.01	

限公司氟聚厂	置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废物处置	10.00				10.49	0.26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废物处置	558.00	12.58	120.00		589.00	15.13	
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	水泥	15.00				35.00	0.97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污水处理 / 污泥处理	26.90	0.60			8.23	0.21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中压蒸汽	1184.00	100.00	204.00		970.00	100.00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废物处置	4.80	0.10			110.25	2.83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物处置	11.00	0.20			11.07	0.28	
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0.30				0.26		
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	房租费等	7.00	100.00			6.86	100.00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物处置 / 污水处理	12.00	0.27	12.00		23.92	0.61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物处置	5.20	0.12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硫酸厂	污水处理	115.00	1.13	25.20		115.21	1.45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污水处理	450.00	4.40	145.15		427.22	5.32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固废处置 / 污水处理	500.00	4.89	168.25		505.89	6.36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氟聚厂	污水处理	280.00	2.74	39.36		282.45	3.55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	1270.00	12.42	461.97		1287.96	16.20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5.00	0.05			5.72	0.07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35.00	0.34	9.16		35.66	0.45	
巨化集团公司制	污水处	25.00	0.24	13.96		27.42	0.34	

药厂	理							
巨化集团公司运输分公司	污水处理	1.00	0.01		0.71	0.01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8.00	0.08	0.22	8.48	0.11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35.00	0.34	9.64	37.46	0.47		
巨化集团技术中心	污水处理	15.00	0.15		18.75	0.24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固废处置 / 污水处理	70.00	0.68	26.31	78.27	0.98		
浙江巨化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6.00	0.09	3.00	3.97	0.05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流量计	2.00			3.31	0.04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12.00	0.12		13.37	0.17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8.00	0.08		8.35	0.11		
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4.00	0.04		4.01	0.05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有机氟厂	污水处理	9.00	0.09		9.59	0.12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5.00	0.05		5.14	0.06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3.00	0.03		14.16	0.18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5.00	0.15	4.70	3.46	0.04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300.00	2.93	110.80	303.23	3.81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	236.50			1080.00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改造	2000.00	0.62					
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环保设备	1233.80			7079.05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	365.50			78.59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	9500.00	2.94		6488.21	1.97		

	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环保设备	271.30			0.00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	236.50			1080.00		
	小计		21431.70		1353.72	21512.8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巨化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费	200.00			183.09		
	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改造	70.00		9.40	107.52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运费	4.00		1.70	4.13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物管费	75.00	100.00	23.20	75.26	100.00	
	浙江清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	12.00	100.00		12.26	100.00	
	衢州巨化检测中心	检测费	21.00	100.00	3.79	20.96	100.00	
	衢州华瑞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费	2.00	100.00	1.32	2.18	100.00	
	浙江科健安全卫生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费	4.00			4.15		
	浙江巨化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修理费	1.00			1.15		
	巨化集团公司培训中心	培训费	1.00			0.40	100.00	
		小计		390.00		39.41	411.10	
合计			27434.29		3659.84	29803.96		

注 1：因结算与统计汇总滞后，本项数据为年初至 3 月末数据。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依据公司与巨化集团公司已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自 2015 年 5 月 29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28 日止）及与参股公司浙江菲达菱立高性能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的日常工作安排编制。鉴于年度生产、服务、市场价格等变化客观存在，上述关联交易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允许在±20%幅度内变动。

表 2.2: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注 1]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注 2]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均余额 ≤ 25000 万元		16457.38	日均余额 ≤ 25000 万元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日均余额 ≤ 50000 万元		19000	日均余额 ≤ 50000 万元		

注 1: 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贷款根据公司与其签署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

注 2: 截至 2017 年 3 月底, 存款余额为 16,457.38 万元, 贷款余额为 19,000 万元。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详见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 2017-017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八、关于选举马伟卫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翁开松先生因工作变动于 2016 年 11 月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现提议选举马伟卫先生为公司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简历

马伟卫先生：1969 年 5 月出生，学士，经济师，中共党员。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浙江联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党政办公室主任、巨化集团公司纪委纪律检查室主任等职。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巨化集团公司纪委纪检员、下派监事组监事（委派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